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徐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文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经公司第三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定，选举鲁征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徐文	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ESG）委员会委员	2025年10月14日	2026年8月29日	工作调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徐文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徐文先生不存在针对董事职务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或义务，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徐文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徐文先生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中需设置一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并决定，一致同意选举鲁征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与现任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鲁征，男，汉族，中共党员，1978 年 5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党群工作部部长。